1
证券代码：000906 证券简称：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：2025-52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
增持时间过半的公告

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
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
遗漏。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
的信息一致。

特别提示：
1、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
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交通集团”）
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计划自
2025 年 4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
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%，不高于总股
本的 2%，拟增持价格不超过 10.08 元/股。
2、截至 2025 年 7 月 8 日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过半，浙
江交通集团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
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22.9399 万股，占公
司当前总股本的 1.02%。

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交通集团出
具的《关于增持浙商中拓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情

2
况公告如下：
一、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1、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交通集团，本次增持
计划实施前，浙江交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1,162.3414 万股，占
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43.98%。
2、除本次增持计划外，浙江交通集团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
内未披露其他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。
3、浙江交通集团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
份的情况。
二、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1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。浙江交通集团基于对浙商中拓
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
切身权益，促进上市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计划增持公司
股份。
2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：本次拟增持股份数不低于公司
总股本的 1%，不高于总股本的 2%。
3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：拟增持的价格不超过 10.08
元/股（除权除息后为 9.88 元/股）。
4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：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起 6 个月
内。
5、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：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。
6、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及相关承诺：浙江交通集团承诺
在增持期间、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
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，并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
划。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3
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
预判的其他因素，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。
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况，浙江交通集团将
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四、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截至 2025 年 7 月 8 日，本次增持实施期限过半，浙江交通
集团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
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22.9399 万股，占公司当前
总股本的 1.02%，增持金额 4,555.24 万元。本次增持后，浙江
交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1,885.2813 万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
比例为 44.93%（因公司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110.15
万份股票期权行权，股票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上市流通，公司
总股本由 70,856.1679 万股增加至 70,966.3179 万股，浙江交通
集团持股比例由 45.00%被动稀释至 44.93%）。
本次增持行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
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。
五、其他相关说明
1、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
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2、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
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时，本次增持将根
据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。
六、备查文件
浙江交通集团出具的《关于增持浙商中拓股份进展情况的告
知函》。

4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7 月 9 日